

吴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吴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吴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完善公开机制，拓展公开内容，严格公开程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有关政策信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和参与权。

（一）主动公开方面。紧紧围绕局中心工作，聚焦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发展需要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积极创新公开举措、拓展公开渠道，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强化多媒体联动发布，积极通过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吴忠住建”官方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方式发布各类政策信息，切实提高政策知晓度。深化重点领域和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全年在政府网站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141 条，通过图文、动画视频、政务公开讲等多种形式进行政策解读 10 篇。微信公众平台号发布政府信息 363 条，微博 164 条，累计阅读量 141.3 万余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妥善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全环节全链条工作，持续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2024 年，共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28 件，办结 27 件，转下年度办理 1 件，相较于 2023 年申请数量增加了 3.7%。所办理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出具告知书，严格规范格式和内容，确保用词准确、严谨、规范，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主动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充实信息收集发布人员力量。由办公室工作人员加各业务科室联络员具体收集政务信息，确保信息能在第一时间收集发布。完善信息报送审核制度。聚焦物业管理、装饰装修、商品房政策等民生热点，多方式、多角度做好相关文件政策解读。

（四）平台建设方面。不断丰富服务内容，拓展服务方式。我局在做好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发布的基础上，还通过“宁夏政务服务网”“互联网+监管”网站上对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完善，监管事项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录入，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渠道，提高信息公开成效。

（五）监督保障方面。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坚

持分级审核、先审后发，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进一步强化内容保障，确保发布信息及时、准确、权威。加强错敏信息日常监测和整改，严格执行日常读网巡查制度，重点加大对个人隐私泄露、链接错误等问题的自查整改力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2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7.318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5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2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25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5	0	0	0	5	0	0	0	0	0	1	0	1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策解读质量不高。部分解读没有把握政策文件中群众关心的重点内容，解读深度、力度有待加强；二是公开信息准确度不够。发布的信息，存在错别字、重复字的现象。

（二）改进情况。一是深入解读政策出台背景、总体考虑、起草过程、工作目标、主要内容、创新举措、保障措施和下一步工作考虑等，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质量，推动实现便民利企、亮点纷呈、人民满意的目标。二是扎实做好审查监督，深入落实“三审三校”和保密审查要求，强化政务网站、政务新媒体的日常巡检力度与频次，确保公开内容权威、准确、规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2024 年，我局聚集中心工作，采用“线上+线下”多渠道的政务宣传，持续加强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办理流程、网上办理路径、办事指南运用宣传彩页、线上解读、动画视频等形式主动公开告知企业，打破传统审批模式，全面线上办理。

竣工验收服务质量和效率大幅提升，助力项目早交付、早见效，优化了营商环境。主动公开市政公用报装“高效办成一件事”措施，将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 6 个报装事项优化为“高效办成市政报装一件事”，在宁夏政务服务网开辟专栏并公开发布，今年办理办件 52 件，全部限时办结，满意率 100%。聚焦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开展“城市会‘呼吸’，生态更宜居”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实地参观、现场讲解交流，让群众真切感受海绵城市带来的好处，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